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吳耘彤
電話：08-7320415分機3654
傳真：08-7322779
電子信箱：a002467@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2208309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4542254_11220830900_1_4542254_11220830900_1.odt)

主旨：檢送「112年度國際教育優良課程及國際交流工具包徵選計畫」1份，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2年5月19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54581A號函辦理。

二、旨揭計畫徵件說明摘述如下：

(一)參加對象：全國各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二)徵件類別：分為「課程工具包」及「國際交流工具包」。請近年來獲補助國際教育課程或國際交流計畫之學校，至少擇1種類別參與徵選。

(三)收件方式：即日起至112年8月31日止，請依徵選計畫相關規定寄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917研究室(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917研究室王俐蘋小姐)，同時將電子檔寄至judy1117168@ntnu.edu.tw，併請在郵件信封及電子信箱主旨上註明「112年度國際教育優良課程/國際交流工具包徵選計畫」。

三、旨揭計畫徵選期程配合教育部111學年度國際教育課程及國際交流計畫獲補助學校繳交成果報告之期限，徵選格式為教育部國際教育課程與國際交流申請計畫加上執行歷程及成果。

四、得獎名單將於112年10月31日公布於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2.0全球資訊網 (<https://www.ietw2.edu.tw/>)，並個別通知得獎者。

五、如對本案有疑問，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專案管理師王俐蘋小姐，電話：02-7749-3865。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